

##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（包含4项子议案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，具体制定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内部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	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3	《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》	制定	否
4	《舆情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### 二、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（包含4项子议案），4项子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制定后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新制定的相关制度全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